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76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4年7月9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订了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购买一笔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2024年7月9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了“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协议,购买一笔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赎回上述产品,收回本金2,000.00万元,获得利息收益13.00万元。上述产品本金和收益于赎回当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赎回方式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本息到账
浙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1.40%或2.80%	2024年7月12日	2024年10月11日	保本浮动收益	6.19	全部收回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1,000	1.50%或2.00%	2024年7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保本浮动收益	6.81	全部收回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证券类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8.00	0.00
2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4.23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52.70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00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5.20	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4.86	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1	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9.36	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38	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91	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94	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84	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7.21	0.00
14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9.07	0.00
15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97	0.00
16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00	0.00
17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3.27	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53	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23	0.00
20	证券类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19	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91	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4.63	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19	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合计		30,000.00	28,000.00	243.89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					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赎回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94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理财业务最近一年净利润(%)					1.80
目前累计理财收益					2,000.00
尚未收回理财金额					8,000.00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1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2、借款人(乙方):滁州鸿迈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3、反担保人(丙方):彭海洋  
4、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反担保的范围:甲方因本次担保事项向债权人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以及甲方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费用,由丙方按照其持有的乙方股权比例(45%)承担。

6、反担保期限: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甲方承担担保责任后五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将有助于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2024年预计担保总额为70,00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153.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38,0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5,153.00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总额为35,0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5,000.00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73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1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利群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经核查,依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赵利群、王界晨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事项形成有效决议。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成就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74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0月11日,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1、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4日、2023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23年9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114,9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9月5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135.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3、2024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总数的100%,合计解锁股份数量为2,1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一)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具体解锁情形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及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即锁定期为2023年9月7日至2024年9月6日。

(二)业绩考核达成情况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以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考核指标,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100%;若增长率为16%—20%之间,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80%;若增长率低于16%,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0%。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4]23021017号《审计报告》以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以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50.01%。

2、个人绩效考核指标

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考核期为2023年度。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并根据等级确定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若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为100%;若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为0%。

锁定期内,1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取消上述1名持有人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其尚未解锁的股份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员工,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为139人。

上述持有人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均为合格,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标的股票的比例为10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1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

三、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决定是否实际出标的股票。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可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提前终止或展期。存续期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了核查,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满足解锁条件。本次解锁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资格合格、有效。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95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公司在存在向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已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31,600.00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66,6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65,00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等方式;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开具保函、开立信用证、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其他金融业务和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等。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关联公司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宏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创”)为关联公司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宏声”)提供担保余额3,930.00万元,根据联创宏声经营发展的需求,江西联创将继续为联创宏声上述已发生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到期为止。联创宏声已承诺在上述已发生银行融资担保到期后,江西联创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为联创宏声提供新增担保不超过2,000.00万元。担保方式、期限和金额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担保发生后第一时间江西联创为联创宏声的最高担保余额超过3,930.00万元,联创宏声控股股东吉安泰电子有限公司及联创宏声实际控制人肖敬宗为江西联创为联创宏声银行授信及融资提供担保向江西联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及反担保,担保范围为江西联创为联创宏声向金融机构贷款人履行担保责任所代偿的全部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及《关于继续为关联公司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9月,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108,683.13万元;江西联创为关联公司联创宏声提供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范围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1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	2024年9月2日	7,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10日	10,8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23日	88,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2024年9月24日	10,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8

##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晓蓉女士直接持有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4,702,500股,通过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新增股份61,038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63,5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3%。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1年8月19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王晓蓉女士计划看好公司未来发展,但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9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56%,将于本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期间为2024年11月4日至2025年2月3日。若在该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更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增持股份来源
王晓蓉	9%以上第一大	4,763,538	5.33%	IPO前期股份4,702,500股 集中竞价交易股份61,03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王晓蓉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截止日期
王晓蓉	1,567,500	1.77%	2024/07/31-2024/09/30	17-17	2024/03/16日

备注:上述减持计划为公司2023年3月20日的总股本88,747,520股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4日、2023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23年9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114,9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9月5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135.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3、2024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总数的100%,合计解锁股份数量为2,1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一)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具体解锁情形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及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即锁定期为2023年9月7日至2024年9月6日。

(二)业绩考核达成情况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以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考核指标,以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100%;若增长率为16%—20%之间,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80%;若增长率低于16%,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比例为0%。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4]23021017号《审计报告》以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以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50.01%。

2、个人绩效考核指标

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考核期为2023年度。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并根据等级确定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若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为100%;若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归属比例为0%。

锁定期内,1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取消上述1名持有人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其尚未解锁的股份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员工,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为139人。

上述持有人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均为合格,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标的股票的比例为10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1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

三、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决定是否实际出标的股票。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可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提前终止或展期。存续期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了核查,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满足解锁条件。本次解锁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资格合格、有效。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范围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5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10月25日	30,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借款合同协议》项下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25日	6,323.33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30日	6,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合计					68,323.33			

2、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范围	担保方式	保证期间
1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2日	2,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南昌分行	2024年9月11日	19,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24年9月14日	2,000.00	申请银行贷款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本息及相关费用,各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